

檔 號：

保存年限：

中華民國保險代理人商業同業公會 函

地址：104台北市松江路158號6樓之4

承辦人：譚詠恩

電話：02-25421888分機103

傳真：02-25638042

受文者：中華民國保險經紀人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20日

發文字號：(110)中保字第000001202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110.04.21-120281_0012028A00_ATTCH1.pdf、110.04.21-120281_0012028A00_ATTCH2.pdf、110.04.21-120281_0012028A00_ATTCH3.doc)

主旨：本會奉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保險代理人、經紀人在職教育訓練」第一〇三期，該訓練訂於110年5月18日(星期二)舉行，茲檢送課程時間及報名表各乙份，請 查照。

說明：

一、課程內容：本課程邀請產官學界專家傳授相關專業課程。

二、參加對象：

(一)已領證執業證照之保險代理人、經紀人，依據保險代理人管理規則第32條、保險經紀人管理規則第32條規定辦理。


(二)具代理人資格、經紀人資格，職前(或在職)教育訓練超過一年，目前並無執行業務，但預計於一年內執行業務者。

三、訓練費用：

(一)本會會員限已領有保險代理人有效之執業證照者，收費每人新台幣1,500元。

(二)非本會會員(含未領有保險代理人有效之執業證照者)，收費每人新台幣2,000元。





四、訓練地點：台北新光人壽承德大樓（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186號7樓）。

五、預訂名額：報名人數以100人為限。（名額有限，額滿截止）

六、考核規定：報到請提供身分證明文件供查驗，學員如有冒名頂替或由他人代為上課，本會將予以退訓並註銷該期受訓資格，且於一年內不得參加本會所舉辦之各項訓練課程。

七、欲報名者請於110年5月10日（一）下班前填妥報名表或上網填電子報名表單（網址：<https://forms.gle/TBFEU76XZv3P32gS8>），請勿先行繳費，待審核報名資格後，本會將統一通知繳款金額及繳款資訊。

八、收到開課通知，請填寫健康自主聲明書。

九、為因應新型冠狀病毒防疫事項，請參加人員進行自主健康管理，以避免增加可能之傳播風險，並請參加人員注意事項如下：

（一）倘有發燒（體溫 \geq 37.5度）症狀，請勿參加。

（二）參加人員請全程佩戴口罩（請自備口罩），並接受現場體溫量測站人員之量測，倘量測結果體溫 \geq 37.5度，將不予入場。

十、本公會將保留決定是否受理報名之權利，若有不便之處敬請諒查。

十一、如本會開課日期無法配合，可逕至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中華民國保險經紀人商業同業公會或中華民國保險經紀人公會洽詢開課資訊。



裝

訂

線

正本：本會全體會員暨所聘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星展(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王道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滙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臺灣土地銀行、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康和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富昇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台信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新光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新光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中華民國保險經紀人商業同業公會(含附件)、中華民國保險經紀人公會(含附件)

2021/04/22
13:48:39
交 章

理事長 鐘俊豪